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23-045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总裁提名，同意聘任翟栩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黄苍梧先生、李奇霖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前述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截至本公告日，翟栩女士、黄苍梧先生和李奇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主要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及薪酬委员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龚香林先生不再兼任财务总监职务，仍担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龚香林先生在兼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积极履行各项职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翟栩女士、黄苍梧先生、李奇霖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件：翟栩女士、黄苍梧先生、李奇霖先生简历

翟栩女士：1971年11月出生，管理学学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至1997年8月任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主管；1997年8月至2001年12月历任云南金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职员、财务部副经理；2002年1月至2021年2月，历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总部会计、稽核审计部中后台职能稽核审计岗、稽核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合规法律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合规法律部总经理、信用业务部总经理、党群工作部(纪检监察部)主任；2016年1月至2020年6月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2月至今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总部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兼任红正均方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黄苍梧先生：1971年5月出生，理学学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至1997年8月任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机房主管、上海证券交易所场内交易员、上海证券交易所国债期货交易员；1997年8月至2001年12月历任云南金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证券部机房主管、证券总部电脑部主管、证券总部副总经理；2002年1月至2019年11月历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中心开发部经理、信息技术中心综合部经理、信息技术中心副总经理、金源大道证券营业部总经理、互联网金融业务部总经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2019年11月至今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兼任红塔期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李奇霖先生：1988年3月出生，经济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北京佑瑞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宏观研究员；2014年6月至2017年2月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首席债券分析师；2017年3月至2020年10月任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研究院院长；2020年11月至2021年3月任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研究所总量组组长；2021年3月至今任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研究所所长、首席经济学家。